

证券代码：300920

股票简称：润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4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54号），润阳科技获准公开发行2,5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不涉及发行人原有股东公开发售股票。本次发行价格为26.9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7,32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1,201.98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12月21日对上述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F11043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已汇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明细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万元）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572900612510301	年产10000万平方米IXPE扩产项目	36,723.16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城支行	10464000000375297	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8,431.19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县支行	19125101040031250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5,712.76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创园支行	330104016001683086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65.94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县支行	403978877878	年增产1600万平方米IXPE自动化技改项目	4,768.93
合计				61,201.98

（二）募集资金结存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1,201.98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986.54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	20,226.38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4,458.94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1,962.14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962.14
理财产品余额	30,000.00

注：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21 年 1 月，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县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创园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县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保证专款专用。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各募集资金存放专户账户的余额如下：

银行名称	专户账号	账户类别	截至日余额（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572900612510301	募集资金专户	10,588.6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	10464000000375297	募集资金专户	214.84

江城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兴县支行	19125101040031250	募集资金专户	8.9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创 园支行	3301040160016830864	募集资金专户	511.2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 县支行	403978877878	募集资金专户	638.37
现金管理			30,000.00
合计			41,962.14

注：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986.54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 1-6 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458.94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226.3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超募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1,962.14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0,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1,962.14 万元，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2、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 4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 15,000 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核查，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67,32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58.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26.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增产 1,600 万平方米 IXPE 自动化技改项目	否	4,768.93	4,768.93	96.23	1,197.32	25.1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23.57	不适用	否
2、年产 10,000 万平方米 IXPE 扩产项目	否	36,723.16	36,723.16	1,776.38	7,829.31	21.32%	2023 年 4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565.94	5,565.94	1,114.08	2,136.72	38.3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否	8,431.19	8,431.19	1,472.25	3,350.29	39.7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8,000.00	5,712.76		5,712.7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3,489.22	61,201.98	4,458.94	20,226.38	33.05%		423.57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63,489.22	61,201.98	4,458.94	20,226.38	33.05%		423.5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p>考虑到技术设备改进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募投项目的生产效率，达到生产线的优化配置，公司对发泡炉设备率先进行了改造升级，升级后的发泡炉设备单台产效得到了有效提升。但实际建设过程中，发现自动化技术设备升级、产线改造的周期验收需要花费较长时间，超过预期计划改造完成时间。因此，“年增产 1,600 万平方米 IXPE 自动化技改项目”进展与原计划相比，出现一定的滞后性。</p> <p>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地块（浙（2019）长兴县不动产权第 0018162 号）与亚太人民集团有限公司所有土地（位于润阳科技北侧）之间土地线型存在弯曲情况，属地政府南太湖管委会协调两家企业进行相邻等面积（1,052.00 平方米）土地置换。经双方公司同意后，由政府办理了置换手续，并重新办理了权证。因土地置换和权证办理导致了“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年产 10,000 万平方米 IXPE 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展与原计划相比，出现一定的滞后性。</p> <p>同时，受新冠疫情导致的宏观经济变化以及复工进度等因素影响，募投项目推进工作整体有所延后。</p> <p>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拟对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调整。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年增产 1,600 万平方米 IXPE 自动化技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10,000 万平方米 IXPE 扩产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3 年 4 月 30 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6,303.78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329 号）。</p> <p>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1,962.14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0,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1,962.14 万元，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p> <p>2、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 4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 15,000 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